

#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
桂教教师〔2026〕56号

##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2026年广西职业教育 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各有关高等学校，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：

为加强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，加快推进我区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，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按照《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印发〈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教师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要求，决定开展2026年广西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认定范围

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主要适用于各职业院校（含本科层次职业学校、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）中具有相应教师资格的专业课教师（含实习指导教师）。

公共课教师、校内其他具有教师资格并实际承担教学任务的人员，正式聘任的校外兼职教师，以及其他依法开展职业学校教

育的机构中具有相应教师资格的人员，在符合一定条件的前提下可参照实施。

## 二、认定标准

（一）认定工作依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实施方案》（桂教教师〔2023〕34号）执行。

（二）相关职业资格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，应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证书查询系统（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，<https://www.osta.org.cn/index.html>）可查询的职业资格证书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为准。

## 三、组织实施

根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自治区教育厅主要负责全区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的组织领导、统筹协调，并按程序指定具备认定条件的学校、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组织等单位具体实施。本科层次职业学校、广西“双高计划”建设单位、广西“双优计划”建设单位、自治区“五星级”中等职业学校自主开展认定；除开展自主认定的学校外，分南宁市、柳州市、桂林市三个片区（见附件1）开展认定工作，分别由南宁师范大学、广西科技大学、广西师范大学3所高校负责相应片区职业院校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。

## 四、认定程序

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按照个人申报、组织认定、结果复核及公示、结果报备等程序开展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符合条件的教师（含校外兼职教师）向所在学校提出申请，学校根据相关认定标准对本校申报者的申报资格、相关佐证材料进行初审，初审不合格的将材料退回申报者并要求完善申报材料后再次上报，逾期未补充的，视为放弃申报。通过初审人员名单应在校内公示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所在学校将申报材料报送至相应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实施主体（以下简称“认定主体”）。

（二）认定主体组织专家开展认定评审工作，并负责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、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，认定结果提交自治区教育厅备案。

## 五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各认定主体在 2026 年内至少组织一次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，且在 2026 年 7 月底前完成首次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并报自治区教育厅备案。

（二）南宁师范大学、广西科技大学、广西师范大学 3 所高校分别负责南宁、柳州、桂林 3 个片区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，原则上须在 2026 年 6 月 21 日前将具体评审方案报自治区教育厅审核后在学校官方网站发布，明确材料报送时间、地点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具体内容。无自主认定权的各市教育局、各有关职业院校应根据南宁师范大学、广西科技大学、广西师范大学 3 所高校相关工作安排做好申报准备及材料报送工作。

## 六、其他事项

(一)从2025年起,高等职业学校(含本科层次职业学校)专业课教师申报高等学校教师系列职称时(不含职称认定),原则上应取得“双师型”教师资格,各高等职业学校要提前做好相关衔接工作。

(二)请各有关学校高度重视,切实加强对认定工作的领导,安排专门人员负责,并做好宣传发动及推荐评审等相关工作,确保认定工作顺利进行。请尚未开展自主认定的有关学校在规定时间内将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材料及相关佐证材料(附件2—6)报送到认定实施主体单位。请各市教育局、各高等职业学校、区直各中等学校填报《2025年“双师型”教师情况统计表》(附件7),于2026年5月25日前报送至我厅教师工作处电子邮箱:jsc0771@163.com。

未尽事宜,请与我厅教师工作处联系。联系人及电话:曾宇杰、文春兰,0771—5815466、5815855。

- 附件:1.自治区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分片区申报安排表
- 2.广西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申报表
  - 3.广西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业绩成果汇总表
  - 4.广西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申报汇总表
  - 5.企业实践(企业专业实践)审批表

6. 企业实践（企业专业实践）鉴定表

7. 2025 年“双师型”教师情况统计表

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
2026 年 5 月 11 日

（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）

